

107年8月11日

內政部消防署新聞稿

發稿單位：內政部消防署(災害管理組)

發言人：江副署長濟人

行動電話：0988-058-031

聯絡人：冷組長家宇

行動電話：0910-400-970

■新聞稿1則 背景資料 份 照片

■請立即發布 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「防災士第1期暨日本防災介助士聯合訓練課程」隆重登場

政府、學界、民間企業代表共50人於107年8月11日共同參與2天1夜的「防災士第1期暨日本防災介助士聯合訓練課程」盛會。

內政部自107年起推動「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」，開啟防災士培訓認證制度、韌性社區及公所區域治理等新興防災課題。為強化社區與民眾自主防災能力，推廣防災士制度及民眾自助互助觀念，同時結合消防署訓練中心民眾防災體驗設施，內政部爰規劃本課程，邀請日本介助士教官及國內專家擔任講座，希望透過中央及地方政府高層要員、企業領袖及社會賢達身先士卒參與防災士培訓，帶動民眾積極加入防災士行列的風潮。

內政部徐部長表示，防災避災及自助互助已成為全世界的共識，防災士於災害發生第一時間能協助自己與家人，更可做為政府與民間溝通的橋梁及防災工作的種子。臺灣颱風、地震、豪雨天然災害頻繁，而政府防災救災資源有限，大家必須建立防災自助互助然後公助的觀念。經過訓練合格的防災士，可成為社區防災工作的領導者，平時協助社區防災整備工作，降低災害可能對社區造成的傷害；災害發生時，能第一時間取得政府防災預警訊息，幫助自己及家人，進而協助社區居民採取正確行動、迅速應變；災害發生後進行復原重建時，亦能擔任社區與政府部門溝通協調的橋梁，使社區快速自災害中復原。

防災士第1期訓練，特別引進日本防災介助士的訓練，藉由模擬體驗等方式，瞭解高齡者與身心障礙者所可能面臨的不便經驗，並認識災害時能提供其何種協助。

未來內政部將於「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」執行期間，於108年間補助全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至少各開設1班免費推廣培訓課程，未來將輔導民間機構團體辦理培訓(收費)，期許培訓眾多防災士成為國內自主防救災的種子，並生枝散葉讓國內民眾自主防災的觀念及能力越發落實茁壯！